

广东省医学会

粤医会〔2025〕74号

广东省医学会关于组织广东省医学会概念验证 基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深入挖掘优质待转化医药成果，畅通转移转化“最初一公里”，将医学科技成果转化为新质生产力，在广东省卫生健康委的指导下，现启动2025年度广东省医学会概念验证基金，具体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自愿申请、公开透明、公平公正、择优立项的原则，结合医疗行业热点问题及技术难题，发挥各单位研究领域优势，对具有潜在市场使用价值和高门槛价值的相关成果开展概念验证资金支持，充分调动创新主体积极性。

二、资助类型

（一）本次基金设立创新类项目，研究年限为1-2年，资助强度10万元/项，申请人所在单位配套经费不低于1:3。对于创新性特别强的项目，提交申请经基金委员会评估后可适当加大资助金额（单位配套比例不变）。

（二）基金资助范围

聚焦心脑血管、骨科、微创介入等高端医疗器械方向：

1. 来源于临床的创意概念验证和实施项目。
2. 医学科技创新领域的新兴技术和新产品的验证项目。
3. 具有市场应用潜力的医学科技研发项目。

（三）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前期技术研究成果的产品设计、原型样机制造、测试及动物实验等工作。

三、申报对象及要求

（一）项目要求。项目申请采取自主申请的方式进行。项目依托单位为广东省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项目负责人及申请的项目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申请人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2. 研究项目学术思想新颖、立论依据充分、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合理可行、产业应用前景良好；

3. 项目申请人与项目组成员应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独立开展及组织科研工作的能力，具备项目开展的基本研究条件，每年用于项目的工作时间不得少于 6 个月。

（二）限项规定。申请人已立项的项目未完成概念验证（即原型样机完成并通过测试及动物实验验证）前，项目负责人不得再次承担本基金项目。

四、时间安排

全年均可报名，每季度评选一次。

五、申报流程

（一）项目申报。申请人按要求填写《广东省医学会概念验证基金申请书》（附件1），依托单位按要求对申请人的申报项目情况进行审核，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各一份。其中纸质版寄送至广东省医学会医学创新与成果转化部；电子版材料以“概念验证基金+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命名，以WORD+PDF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二）项目评估。省医学会按照基金资助导向，对申请项目从科学价值、产业价值、创新性、需求重要性、社会影响以及研究方案的可行性、申请人的创新能力等方面进行独立判断和评估。确定建议立项清单，于省医学会官网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

（三）合同签订。立项项目与省医学会签订基金合同，明确权益。对于转化成功的项目鼓励捐赠一定比例的转化资金用于支撑概念验证基金发展。

（四）项目执行。申请项目在获得基金资助后，应按照申请书中的执行方案进行实施，及时向省医学会提交项目进展报告。基金资助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一经发现，终止资助。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鸿庆

联系方式：020-83173609、15989177356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惠福西路进步里2号之六

广东省医学会医学创新与成果转化部101室

电子邮箱：gdmagnyzjj@163.com

本基金获得武汉奥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

附件：1.广东省医学会概念验证基金申请书

2.广东省医学会概念验证基金项目申报清单

